第二課 - 有神嗎？

有神嗎？誰是真神？進化論或創造論？在我們心中，有時也會思想這些問題。

如果真的沒有神，甚麼宗教都不必考慮。但如果真的有神，便要思考那一位是真神？神與我們有甚麼關係？因此，讓我們先了解到底有沒有神？

<u>天文學博士</u>說：「我用望遠鏡觀察宇宙 20 多年，從未看見過神。」[1]

<u>回答</u>：用望遠鏡能看見空氣嗎？它是甚麼形狀呢？

<u>醫學博士</u>說：「我解剖屍體超過一百具，從未發現靈魂之處，在心臟，腦中，血液中都沒有。」

<u>回答</u>：你愛你的太太嗎？可否用你解剖人體的刀子，剖開你的肚腹，看看愛在哪裡？

<u>倫理學家</u>說：「人死如燈滅，一死就…了，絕無天堂地獄，永生審判的事，我曾讀遍古今中外名書，都沒有這些記載。」

<u>回答</u>：你讀過聖經嗎？聖經豈不是明明記載：「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。」（來 9：27）所以，不要以為死了，就是完了。

世上有許多東西是我們肉眼看不見、摸不到的，例如：愛、恨、嫉妒等等。如果認為「看不見，就不信。」那未免太快下定論了！

以下是一些基督徒思想家，嘗試用邏輯推論，證明神的存在。

但推論並不能完全證明神的存在，因為人是有限的，神是無限的。有限的人去證明無限的神是不可能的，它們只能解釋相信有神是合乎理性和有根據的。

（一）宇宙論/動源論（Cosmological Argument）[2]	
第一因的推論，認為萬物的存在皆有起因，這起點的原因（第一因），就是神。 對這個世界的存在，只有一個合理的解釋，就是有一位極有智慧者把它造成。而這位創造者必定比祂所創造的物，早先已存在。	
<u>例子</u>	一個經過極有心思設計的手錶，絕不可能將它的零件拆散放在罐裡，然後搖晃它一百萬次，這些零件便能配合在一起，成為一個準確活動的手錶；必定有一位滿有智慧、專業、精心設計手錶的專家。 同樣，生命的源頭，是因有一位擁有永恆生命者的存在。

[1] 蘇文隆牧師主編，《我為何要信：慕道班》（美國：台福傳播中心，2005），頁 11。

[2] 同上，頁 12。

（二）目的論/設計論（Teleological Argument）[3]

「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着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」（羅 1：20）

當你留心觀看浩瀚宇宙，你會發現一切都是有條不紊的，如此精密的秩序，都在說明每一件事物都是經過精心設計，並為一個特殊的目的而存在。而這智慧的設計者，就是神。

例子	人體各器官的功能非常神奇，有人如此形容：「頭腦是指揮總部的總辦公室，裡面又分成許多小部分，各有各的工作。由總部引出一根粗大的電線 - 脊髓，由此線發出無數的支線分佈成電話網 - 神經系統，以傳達總部的命令。此外還有兩部電話收音機 - 耳朵，以收取外界的消息。兩部攝影機 - 眼睛，以拍攝外界的影像。 但其中有一攝影界不能瞭解的問題，就是在一張軟片上，能拍攝無數的影像，而且都是有色的。 還有兩座化學試驗處 - 嗅覺和味覺；一個奇特的榨壓和吸收器 - 心臟，一個自動濾清器 - 腎臟，一個生熱器 - 消化器，常保持 37 度的溫度，人的喉嚨構造像一架風琴，骨骼和筋肉的作用如同吊橋。我們的心臟日夜自動跳動，若是我們自己管理，忽然忘記使它跳動，後果就非常嚴重。」 還有，眉毛長了幾十年，只長 4.5 分就不再長，但頭上的頭髮，可以長到四、五呎一直往下長。該短就短，該長就長，奇妙不奇妙？ **想一想**：是誰設計、創造和管理這部機器呢？

（三）本體論（Ontological Argument）

神是完美的，完美的一個重要特徵就是存在，所以神是存在的。

例子	如果地球稍小，就不可能有大氣層（例子：水星和月亮），如果稍大，大氣層就滿是氫氣（例子：木星和土星）。 地球和太陽的距離也是適當的，稍一改變，不是太熱就是太冷；地球軸心的傾斜角度也恰巧可以有四季之分。[4]

（四）道德論（Anthropological / Moral Argument）

人有道德性，道德不可能自然產生，一定是從一位道德性的神而來。

[3] 蘇文隆牧師主編，頁 13-14。

[4] 同上，頁 13。

（1）人有敬拜神的天性[5]	從人有敬拜神的天性，可知有神。因為神是個靈（約 4：24），神將靈賜給人，使人成為有靈的活人[6]，才能與神溝通。 同時，人在危急的時候，會發出呼求神的聲音。
（2）人有道德律的天性[7]	「人的靈是耶和華的燈，鑑察人的心腹」（箴言 20：27）- 提到人的道德性。 中國古人說：「惻隱之心，人皆有之」。 每個人都有是非之心[8]，但標準不一定完全相同。
（3）人有良心[9]	神的存在是寫在人的良心，而良心指向比人更高的心智，是神造人賦予人類道德責任。良心告訴我們，有一位神，可能你未曾真正注意祂的存在。 但當你抬頭望一望天空、或看一看你身邊的花草樹木，這一切豈不正向你宣告神的存在嗎？

（五）基督論（Christological Argument）

主耶穌一生的言行都強調有神，祂行神蹟，又從死裡復活是歷史事實。

如果祂能行神蹟又從死裡復活，祂宣稱自己是神的兒子，必然是真的。

舊約對彌賽亞（救主）的預言全都應驗在祂身上，主耶穌的神蹟和復活證明祂是神，主耶穌的門徒以性命證明祂是神。若歷史顯示主耶穌是神，那我們不單知道神確實存在，並且知道這位神，就是基督。

主耶穌曾經親自對祂的門徒說：「你們若認識我，也就認識我的父 … 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，」（約 14：7、9）

實踐應用

除了以上五點，還有歷世歷代的基督徒，他們生命的改變和見證，也是在證明神的存在。

您曾否聽過或曾親身經歷過，信耶穌帶來生命改變的例子？請分享。

---

[5] 蘇文隆牧師主編，頁 14。

[6] 「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」（創世記 2：7）

[7] 同上，頁 14-15。

[8] 「這是顯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們心裡，他們是非之心同作見證，並且他們的思念互相較量、或以為是、或以為非。」（羅 2：15）

[9] 同上，頁 15。